

武汉纽威晨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5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5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5 年 12 月 26 日 09 时

结束时间：2015 年 12 月 26 日 11 时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12 月 19 日，截止 2015 年 12 月 19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武汉纽威晨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公司股票由协议转让方式转变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

(二)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5 年 12 月 25 日 08 时 30 分

(三) 登记地点：

武汉纽威晨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 会议联系人：万佳

(2) 联系地址：武汉纽威晨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联系电话：027-88165556

(4) 传真：027-88165606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等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武汉纽威晨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纽威晨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1 日